

#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永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34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5,939,034.4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在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投资的前提下，主要获取持有期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信用利差状况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基础上，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和债券的结构，并通过自下而上精选债券，获取优化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013,570.20
2. 本期利润	73,569,798.5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16,618,591.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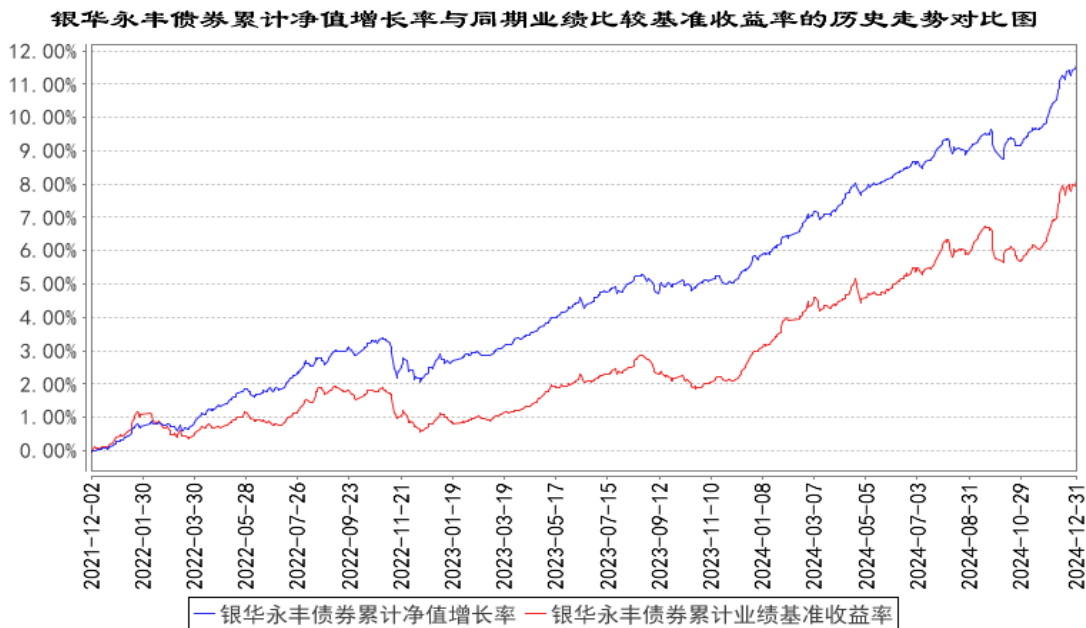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9%	0.08%	2.23%	0.09%	0.16%	-0.01%
过去六个月	2.68%	0.08%	2.50%	0.10%	0.18%	-0.02%
过去一年	5.42%	0.07%	4.98%	0.09%	0.44%	-0.02%
过去三年	11.30%	0.06%	7.69%	0.06%	3.61%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60%	0.06%	8.12%	0.06%	3.48%	0.00%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瞿灿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12 月 2 日	-	13.5 年	硕士学位。2011 年至 2013 年任职于安信证券研究所；2013 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担任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8 日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15 日至 2018 年 9 月 6 日兼任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2 日兼任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 6 日至 2019 年 3 月 2 日兼任

				<p>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0 年 6 月 1 日兼任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兼任银华中证 5 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10 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4 月 2 日兼任银华上证 5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4 日兼任银华中债-5 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0 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兼任银华中债 AAA 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兼任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兼任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3 月 14 日至 2020 年 8 月 5 日兼任银华安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兼任银华稳裕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3 月 5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兼任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兼任银华长江经济带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 24 日起兼任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兼任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1 月 26 日起兼任银华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起兼任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3 月 28 日起兼任银华顺璟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年四季度,外部环境更加趋于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复苏内生动力仍显不足,宏观经济复苏趋势依旧波折。生产方面,11月份工业增加值同比由10月的5.3%回升至5.4%,环比0.46%,生产端整体强于需求端。外需方面,以美元计,中国11月出口同比+6.7%,前值为+12.7%;进口同比-3.9%,前值-2.3%。内需方面,11月份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加3.3%,当年累计同比增速较10月累计同比增速回落0.1个百分点。分行业看,11月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11.6%,较10月小幅收窄0.6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延续政策效果持续回暖,房企资金到位情况有所改善,但投资仍偏弱。11月基建投资同比9.8%,较10月回落0.2个百分点,随着基建施工进入淡季以及专

项债发行接近尾声，基建投资高位出现了小幅回落。11 月制造业投资同比 9.3%，较 10 月回落 0.7 个百分点。消费方面，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 3%，较 10 月下降 1.8 个百分点，部分受到 2024 年购物节错位前置的影响，综合 10、11 月两月社零增速来看，较 9 月社零增速 3.2% 呈现出边际改善的迹象。物价方面，11 月 CPI 同比上涨 0.2%，PPI 同比增长 -2.5%，食品价格是导致 CPI 回落的主要原因，核心通胀依然偏弱修复，PPI 同比降幅略有收窄。货币政策方面，四季度央行货币政策依然保持了“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的政策基调，创设买断式逆回购工具，净投放资金 2.7 万亿元，通过国债净买入实现净投放资金 7000 亿元。货币市场整体维持平稳运行，资金利率中枢小幅下行，全季度 DR007 资金利率中枢处于 1.68%，较 2024 年三季度下行约 13bp。

债市方面，四季度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震荡下行，在三季度末政策脉冲逐渐过去后市场重归基本面逻辑，宽松流动性环境和机构配置需求推动债券收益率在四季度延续下行走势，且出现了一定的加速。具体走势上，10 月受到国庆后权益市场回调的影响，债券市场出现了一波修复行情，此后随着政策预期升温，月底收益率再度上行；11 月增量政策落地后，市场做多情绪逐渐修复，机构配置热情重燃推动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10 年国债在月底逼近 2%；12 月市场延续了 11 月的做多热情，在基本面、资金面、政策面等多重利好推动下，收益率继续加速下行，年末 30 年国债下破 2%，10 年国债亦突破 1.7% 整数关口。综合来看，四季度 1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下行约 45bp，10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下行约 52bp，3 年期 AAA 中票收益率下行约 58bp，3 年期 AA 中票收益率下行约 48bp。

四季度，本组合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组合结构和组合久期，同时根据不同品种的表现优化了持仓结构。

展望 2025 年一季度，当前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多，世界增长动能总体放缓，国内经济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等挑战。“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是 2025 年的宏观主线，近期宏观政策有加码刺激的迹象，但从当前公布的经济数据来看，经济复苏的内生动力仍显不足，存在着不均衡、不稳固的特征。物价方面，工业品通胀和消费品通胀压力仍然不大。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将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综合认为，一季度市场可能延续震荡格局，近期宏观政策加码后，收益率曲线大概率将继续呈现出陡峭化格局，短端品种相较于中长端品种更具有确定性，持续关注经济活动恢复的情况。

基于如上对基本面状况的分析，本基金将维持适度杠杆水平，采取中性久期，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对组合配置进行优化调整。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7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3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3%。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43,689,779.53	99.91
	其中：债券	3,843,689,779.53	99.9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37,954.08	0.08
8	其他资产	517,517.90	0.01
9	合计	3,847,145,251.51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8,503,868.19	6.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54,073,505.31	97.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5,967,620.39	22.6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591,112,406.03	18.97
9	其他	-	-
10	合计	3,843,689,779.53	123.33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410322	24 兴业银行 CD322	2,000,000	197,012,624.66	6.32
2	112409294	24 浦发银行 CD294	2,000,000	197,003,783.01	6.32
3	220207	22 国开 07	1,700,000	172,523,824.66	5.54
4	212480008	24 浦发银行债 02	1,400,000	144,907,540.82	4.65
5	2420019	24 徽商银行 01	1,300,000	133,607,232.88	4.29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17,517.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17,517.90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68,057,702.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880,610.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99,279.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5,939,034.48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41001-20241231	2,099,999,000.00	0.00	0.00	2,099,999,000.00	70.57
	2	20241001-20241231	765,401,941.89	0.00	0.00	765,401,941.89	25.72

####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机构由普华永

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了《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本基金以 2024 年 12 月 4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向 2024 年 12 月 20 日注册登记在册的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 0.18 元的方案进行分红。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